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雍正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

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①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②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③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④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⑤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条件、归属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⑥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⑦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归属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

⑧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处理，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继承事宜；

⑨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⑩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⑪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 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 提请股东会为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 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表决。

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次）第三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手续，导致公司股份总数由 18,667.5366 万股变更为 18,672.6169 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8,667.5366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8,672.6169 万元。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表决。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10 月 8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9 日